2018年市本级政府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全市2018年中央和省返还性收入及转移支付收入预算合计2188075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7751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6457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845984万元。

市本级2018年中央和省返还性收入及转移支付收入预算合计200021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666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7434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9010万元。2018年市本级补助区县市支出35582万元。

由于区域经济的发展现状和现行的市与区县财政体制等方面的原因，市本级的事权和财力范围较小，市本级没有集中区县（市）的收入，也没有按税种重新分配，市级调控能力很弱，目前还没有也无力建立市对区县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基金转移支付制度。

2018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市政府工作安排，经益阳市财政局汇总，益阳市本级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安排的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为8256.3万元，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10957万元下降24.65%。其中：公务接待费3714.61万元，较2017年5067万元下降26.69%，因公出国(境)费218.3万元，较2017年257万元下降15.0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4223.39万元，较2017年5633万元下降25.02%。公务用车购置费100万元。

2018年，我市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较2017年明显下降，主要原因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严把预算关，实行源头控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预算安排中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按照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

二是严把支出关。实现动态管理，充分发挥国库集中支付平台，规范三公经费的支出核算。

三是注重宣传，提高贯彻落实自觉性。在日常财政监督监管中注重对预算单位的业务辅导和政策宣传，将“三公经费”管理作为各单位的重要工作来抓，明确职责完善制度。

四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财政负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总体下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8年市本级政府预算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17年，省下达我市第一批新增债券额度18.85亿元，其中，市本级5.25亿元，省直接分配到区县（市）13.6亿元。按上级要求，新增债券资金要与年初预算打通盘活，统筹安排。市本级预算调整安排第一批新增债券资金5.25亿元，其中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公益性资本支出2.15亿元，置换年初预算3.1亿元。

2017年底，市本级政府性债务余额92.01亿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一类债务）77.87亿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二类债务）2.53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三类债务）11.61亿元。2017年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的还本付息支出9755万元，其中偿还本金支出8840万元，利息支出915万元。

2018年市本级预算中，安排省下达2017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1.5亿元，提前安排2018年预计新增地方政府新增债券3.4亿元，主要用于市本级重大公益性资本支出。2018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还本付息支出12550万元，其中偿还本金支出7854万元，利息支出4696万元。